

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附加加工保险条款

兹经双方约定并同意，本保险在保险标的处于加工期间持续有效，但不扩展承保在加工期间由加工直接造成或引起的保险标的的灭失或损坏所遭受的损失。

本条款系本保险单约定的主险条款的特别附加险条款。本条款与本保单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以本条款为准；本条款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